

#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第四季度 11 月份污染源 “双随机”抽查情况

按照原环保部《关于在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领域推广随机抽查制度的实施方案》（环办〔2015〕88号）确定的抽取比例，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移动执法系统，抽取2023年11月“双随机”检查企业及检查人员。2023年11月，共14名环境执法人员参加随机抽查工作，抽取排污单位21家，其中12家为一般排污单位，9家为重点排污单位。经检查，21家排污单位中，18家生产，3家停产。检查中未发现企业存在环境违法行为，有3家企业存在环境问题，已责令企业改正。



#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第四季度 11 月份 污染源“双随机”抽查名单

序号	人员	污染源
1	陈常德, 张晓邦	东海县桃林镇赵士新生猪养殖场, 东海县李埝乡臧涛生猪养殖场, 连云港盈瑞工艺品有限公司
2	李成, 孙笑颖	东海县泰润镁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瀚能电气有限公司, 刘正虹
3	李红兵, 倪尔军	连云港博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唐恒章, 连云港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白塔种鸡场)
4	韩俊浦, 张正书	马文书, 王大道肉鸡养殖场, 东海县安峰镇王明军生猪养殖场
5	郭林, 张赛赛	连云港宝荣水玻璃有限公司, 连云港大众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东海县太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6	丁维宝, 唐帅	东海县宏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德邦多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泰同食品有限公司
7	王科, 李晓	江苏丽港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东海县龙溪新型墙体保温材料厂, 江苏蔷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标红的企业为已停产企业。